



公告:

内容搜索

搜索

相关文章

热门文章

- [王立新：中国文化在美国的早...](#)
- [全球化背景下美国外交史的国...](#)
- [一个文化国际主义者的学术追...](#)
- [美国著名环境史学家唐纳德&...](#)
- [刘绪贻：愧对慎之...](#)
- [王立新：对20世纪国际史的...](#)
- [史德的困境与史家的选择...](#)
- [职业保障体系与美国文官的社...](#)
- [从“大陆边疆”到“全球边疆...](#)
- [王立新：试论美国外交史上的...](#)

丁则民：查尔斯·比尔德与美国宪法——美国史学对比尔德关于美国宪法的解释的评论

作者：丁则民 来源：梁茂信主编：《探究美国---纪念丁则民先生论文集》 文章录入:韩宇 2011年12月04日

美国宪法是近代资本主义国家的第一部成文宪法，它巩固了十八世纪美国资产阶级革命的成果，为美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也鼓舞了当时欧洲各国资产阶级反对封建专制的斗争。

美国宪法的序言中宣告：制定这部宪法的目的在于“树立公平和正义”，“增进一般人民的福利”和“确保”美国人民“从自由得来的幸福”等。但是，它所说的“一般人民”是不包括奴隶在内的，因为它没有触及当时美国的奴隶制度，也没有禁止奴隶贸易（而是把这个问题拖延到1808年以后），还作出把逃亡奴隶归还给奴隶主的规定。

因此，后来对美国宪法的评论是截然不同的：一种意见是肯定这部宪法在美国历史上的地位和作用，宣扬宪法的制定乃美国人响应“圣灵的安排”和团结一致的表现；另一种意见认为美国宪法是自由与奴隶制这两个根本对立概念的混合物，是资产阶级对奴隶制妥协的结果。激进的废奴主义者威廉·加里逊在十九世纪中叶评论美国宪法时甚至说，它是“死亡的契约，地狱的协定”。

究竟应当怎样评价美国宪法？制定这部宪法的是些什么人？他们为了什么目的和什么人的利益制定这部宪法？这些都是长期以来美国人所关心和争论的问题。对于这些问题，美国著名的历史学家查尔斯·A·比尔德在所著《美国宪法的经济解释》[1]一书中作出了有力的回答。它是一部探讨美国宪法制定过程的权威性著作，在美国学术界有很大的影响，特别是两次世界大战之间它在美国历史研究方面几乎占有支配地位，那时许多美国历史教科书论述美国宪法时都以他的《经济解释》作为依据。但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比尔德关于美国宪法的解释及其论据却不断受到了挑战和质疑。本文试图对比尔德关于美国宪法的解释以及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史学界对他的解释和论据所提出的意见和批评作一简要评介。

上一篇：丁则民：一八九九——一九二三年美帝国主义对古巴的侵略政策

下一篇：丁则民：特纳与美国奴隶制问题

